

证券代码：430082

证券简称：博雅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博雅英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 年

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服务协议已履行完毕，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发展需求，为了更好地推进 2019 年审计工作的开展，经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在此公司对其在公司审计服务期间提供的专业服务和辛勤劳动表示感谢！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2019 年 7 月 0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执行事务合伙人：梁春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

营业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事务所简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原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国内最具规模的八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是国内首批获准从事H股上市审计资质的事务所，是财政部大型会计师事务所集团化发展试点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总局关于印发《财政部 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0]12号）文件精神，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按照文件的要求，转制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16年度业务收入20.16亿元人民币。大华出资总额1480万元，总部设立在北京，并在深圳、上海、广州、杭州、大连、沈阳、长春、合肥、南昌、郑州、武汉、呼和浩特、珠海、西安、太原、南京、长沙、昆明、济南、海口、成都、青岛、苏州、福州、重庆、新疆、西藏等27个中心城市设立了分支机构。

大华拥有一支能够提供高度专业服务的团队，截止到2018年5月从业人员接近5000余人，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者1200多人，其中具有5年以上审计经验的注册会计师700多人，具有美国、英国和澳大利亚等国外发达国家注册会计师

资格、能够提供国际业务服务的专业人员83人；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称号的专家有16人；此外还有业内外知名的各类杰出业务专家52余人，这些专家在财务会计、审计、税务、公司治理和战略管理咨询、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全面预算管理、企业购并重组、IT 审计和国际化业务等方面具有业内领先的水平。大华管理团队和专家团队中的很多成员都具有博士和硕士学位。同时，大华还与上海财经大学、东北财经大学等院校有人才和专业研究等方面的合作，由此形成了以国内著名的上海财经大学和东北财经大学作为专业学术依托的战略合作关系。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博雅英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审计业务约定书》。

北京博雅英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 日